

成交结果公告

一、项目编号：11000023210200056638-XM001

招标代理编号：JZZX-2023-F061

二、项目名称：北京市科技创新基金子基金审核咨询服务

三、成交信息

供应商名称：北京首都科技发展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 66 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 B-2 楼一层 D101A-72 室

成交金额：¥600,000.00（大写：陆拾万元整）

四、主要标的信息

服务类
名称：北京市科技创新基金子基金审核咨询服务
服务范围：开展科创基金子基金初审支撑，并提出专业性咨询意见。同时，安排人员列席科创基金子基金立项会，对立项材料研究提出建议。就意见落实情况跟踪。
服务要求：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5 月 30 日
服务标准：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五、评审专家名单：朱建程、霍向红、王希玲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采购代理机构参照原计价格[2002]1980 号文有关规定向成交人收取成交服务费用；代理费：1.2 万元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未成交单位请在此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联系我公司办理保证金退回事宜并领取结果通知书，成交单位请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扫描件返回邮箱（1379262793@qq.com）办理保证金退回事宜。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联系方式

名称：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运河东大街 57 号院 1 号楼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京招咨询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 30 号院 3 号楼 2 层

联系方式：1324441215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谢菲、何程程

电话：13244412151

京招咨询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4 日

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的北京市科技创新基金子基金审核咨询服务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北京市科技创新基金子基金审核咨询服务，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北京首都科技发展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4人，营业收入为2466万元，资产总额为19733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北京首都科技发展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8月29日

